

灵韵沣境苑周边及临沣东路市政道路建设项目浴马二路（沣镐大道-浴马四路）考古发掘劳务采购需求

第一条 项目概况

灵韵沣境苑周边及临沣东路市政道路建设项目共包含 6 条市政道路，其中浴马二路（沣镐大道-浴马四路）位于西安国际社区西岸北侧，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，主要建设内容为道路、交通、给排水、线缆管廊、照明等工程。

第二条 采购方案

一、采购范围：

灵韵沣境苑周边及临沣东路市政道路建设项目浴马二路（沣镐大道-浴马四路）考古勘探阶段性报告显示的全部考古发掘劳务内容。

二、服务期限及服务标准

1、服务期限：以采购人与考古发掘技术单位签订的发掘合同工期为依据，如遇雨雪天气及其他不可抗拒因素或重大考古发现，工期顺延。

2、服务标准：合格。

三、采购技术要求

1、按照国家文物局颁布的《田野考古操作规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发掘。

2、发掘工作：

（1）古遗址（建筑基址、古道路、古沟渠、古窑址、灰坑、古井等）类：采用布置探方/探沟作业方法。布置探方/探沟规格视现场情况而定。

（2）墓葬类：从上至下人工开挖，先发掘墓道后发掘墓室。墓室采取大揭顶厚，逐层下挖清理。以上发掘内容均需挖至生土层。

（3）考古发掘的原则性要求，依据土质、土色、包含物及参考其他相关现象区分堆积单位。完整把握遗迹单位的边界形态，根据地层学原理，依照堆积形成的相反顺序逐一按单位发掘。堆积单位是考古发掘的最小作业单位。发掘过程中，应注意把握堆积间的界面。较大或复杂的遗迹现象，应采取分部揭露的方法，如先发掘二分之一或四分之一。处理大面积层状堆积时，应控制各部分的发掘进度，保持一致。要注意观察、分析和判断遗迹或遗物间的关系，注意控制和协调工作进度。人类活动迹象清楚的活动面是重要的遗迹现象，发掘中应尽量完整揭

露，详细观察，多手段记录。

（4）资料录入：发掘记录应包括文字、测绘、影像（航拍、照相等）三种形式，构成统一的记录系统。文字记录包括工地日记、探方日记、发掘记录表、遗迹单位总记录等；测绘记录包括发掘区总平、剖面图，各遗迹单位总平、剖面图等；影像记录包括摄影、摄像等资料。

（5）发掘资料拾取

资料拾取过程中应由考古领队、技术工人全程参与，指定专人对发掘物资、出土文物和记录资料应及时清点、核实。

3、发掘资料整理

按照规定的技术要求对考古资料进行整理并建立资料库。

（1）整理修复。根据不同材质特点对遗物进行必要的技术处理并记录；对于数量大、不能复原的遗物进行观察和测量并进行分类整理、记录；文物标本应按堆积单位统一编号至登记表中；文物标本应登记填写器物登记卡片；文物标本应实测绘图、临摹、照相和拓片，并填写相应的登记表。

（2）建立资料库与电子数据库：

按照遗迹单位统一汇总所有田野发掘记录和资料整理记录，形成完整的资料档案；电子数据库基于田野工作的各项文字、影像和测绘记录，符合数据库的要求。

考古发掘工作结束后 7 个工作日内配合考古发掘单位向采购人出具《文物发掘报告》伍份，提交的成果文件必须符合国家、行业及陕西省相关标准、规范的规定，还需满足国家、行业、陕西省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项目审批要求及采购人需求。

4、应根据国家和省、市有关法律法规及采购人的有关规定，科学、客观、公正地开展工作，根据委托要求按时按质提供相关资料数据，对资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负责，并负有保密责任。配合办理本项目考古发掘报告（证照）的有关申报（报批）手续，配合考古发掘报告的编制并协助办理相关文件的批复手续。